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黃彥芳

電話：03-3322101#7417

電子信箱：samiayen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0000097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0000097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臺南大學辦理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「109年國民中小學數學科學生學習扶助教材研發計畫」之國民中學數學領域扶助教學教材研習課程實施計畫，請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南大學110年1月5日南大應數字第1090022359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研習相關訊息如下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國民中學現職教學人員（含代課或代理教師）及學習扶助教師，以完成學習扶助現職教師 8小時或非現職教師 18小時研習者為優先。

(二)研習日期：110年 2月 2日。

(三)研習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館校區研究大樓 S101視聽教室（台北市文山區汀州路四段 88號）。

(四)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 110年1月25日（星期一）前，請逕自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完成報名 (<http://www1>.)



inservice.edu.tw，課程代碼 3005595）。

三、本案參加人員請貴校依教師請假規則本權責自行卓處。

四、檢附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〈不含秀才分校〉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



裝

訂

線